

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2022-020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四季酒店五楼蓝宝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7,959,1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9.83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集人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Leo Evers 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长 Leo Evers 先生、董事 Gavin Brockett 先生、Ulrik Andersen 先生、Lee Chee Kong 先生、Chin Wee Hua 先生、吕彦东先生、独立董事李显君先生出席了会议，独立董事龚永德先生、戴志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袁英红女士（本次会议后当选）、盛学军先生（本次会议后当选）出席了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监事会主席匡琦先生、监事黄敏麟先生、陈昌黎先生出席了会议；
- 3、总裁 Lee Chee Kong 先生，副总裁 Chin Wee Hua 先生，董事会秘书邓炜先生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769,792	99.9439	126,800	0.0375	62,600	0.0186

- 2、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769,492	99.9438	127,100	0.0376	62,600	0.0186

3、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851,292	99.9680	57,000	0.0168	50,900	0.0152

4、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769,492	99.9438	127,100	0.0376	62,600	0.0186

5、议案名称：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769,492	99.9438	127,100	0.0376	62,600	0.0186

6、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769,492	99.9438	127,100	0.0376	62,600	0.0186

7、议案名称：关于调整铝材套期保值实施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7,907,592	99.9847	700	0.0002	50,900	0.0151

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7,521,474	99.8843	700	0.0014	54,300	0.1143

9、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35,303,701	99.2142	2,589,491	0.7662	66,000	0.0196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Leonard Cornelis Jorden Evers 先生	322,844,992	95.5278	是
10.02	Gavin Stuart Brockett 先生	322,197,976	95.3363	是
10.03	Ulrik Andersen 先生	322,864,275	95.5335	是
10.04	Lee Chee Kong 先生	323,547,137	95.7355	是
10.05	Chin Wee Hua 先生	320,204,496	94.7464	是
10.06	吕彦东先生	323,530,922	95.7307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袁英红女士	323,404,009	95.6932	是
11.02	盛学军先生	324,087,504	95.8954	是
11.03	朱乾宇女士	324,087,504	95.8954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01	匡琦先生	322,661,061	95.4733	是
12.02	黄敏麟先生	320,799,138	94.9224	是

(三)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 以上普通股股东	290,382,718	100.0000	0	0	0	0
持股 1%-5% 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持股 1% 以下普通股股东	47,468,574	99.7732	57,000	0.1198	50,900	0.107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4,672,107	99.7662	57,000	0.2304	800	0.0034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2,796,467	99.7807	0	0	50,100	0.2193

(四)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3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7,467,403	99.7732	57,000	0.1198	50,900	0.1070
7	关于调整铝材套期保值实施方案的议案	47,523,703	99.8915	700	0.0014	50,900	0.1071
8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47,520,303	99.8843	700	0.0014	54,300	0.1143
9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44,919,812	94.4183	2,589,491	5.4429	66,000	0.1388
10.01	Leonard Cornelis Jorden Evers 先生	32,461,103	68.2309				
10.02	Gavin Stuart Brockett 先生	31,814,087	66.8710				
10.03	Ulrik Andersen 先生	32,480,386	68.2715				
10.04	Lee Chee Kong 先生	33,163,248	69.7068				
10.05	Chin Wee Hua 先生	29,820,607	62.6808				
10.06	吕彦东先生	33,147,033	69.6727				
11.01	袁英红女士	33,020,120	69.4060				
11.02	盛学军先生	33,703,615	70.8426				
11.03	朱乾宇女士	33,703,615	70.8426				
12.01	匡琦先生	32,277,172	67.8443				
12.02	黄敏麟先生	30,415,249	63.9307				

(五)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议案八关联交易事项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嘉士伯及其关联方,因此关联股东嘉士伯啤酒厂香港有限公司和嘉士伯重庆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林涛、黄倩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吴林涛律师、黄倩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6日